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2-015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3月30日在公司总部大楼6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衡湘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了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1、《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05,757,290.67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50,996,456.99 元，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2,814,114,079.93 元。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88,419,92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9,915,587.22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3.8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定了公司本届监事薪酬方案：

监事在本公司任职的，同意按其在本公司现有任职职务的薪酬待遇，根据公司经营效益，依据其职责、实际工作业绩，并参考同行业规模相当的公司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监事未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薪酬方案前提下，进一步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确定具体薪酬发放事宜。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届监事薪酬方案是根据本公司行业特点，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本届监事薪酬方案，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薪酬方案前提下，进一步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确定具体薪酬发放事宜。

监事彭衡湘女士、陈海钦先生、邱红英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建筑陶瓷机械、非洲建筑陶瓷、锂电材料业务日常交易的运营模式及发展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森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大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022 年全年预计发生采购原材料及商品 51,786.87 万元，销售陶瓷、原料等 32,581.5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16,337.59 万元；同意公司子公司向参股公司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碳酸锂 50,000 万元，向参股公司漳州巨铭石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巨铭”）销售石墨化原材料 3,000 万元，委托漳州巨铭石墨化加工 3,000 万元，向漳州巨铭提供石墨化加工 1,500 万元；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销售建筑陶瓷机械产品 7,800 万元。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建筑陶瓷机械、非洲建筑陶瓷、锂电材料业务日常交易的运营模式及发展情况,交易公平、合理,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决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订了《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供公司在相应年度实施。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经逐项核查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如下：

###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批复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范围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采取询价方式，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配股： $P1=(P0+A \times K)/(1+K)$

上述二项或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A$ 为配股价， $K$ 为配股率，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截至本决议日，公司总股本为1,888,419,929股，按此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为566,525,978股。

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因发生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事项及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

如果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限售期安排有新的制度规则或要求，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新的制度规则或要求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限售期期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7,861.8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佛山市科达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建材及锂电装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162,466.00	86,645.00
2	大型高端智能装备制造数字工厂项目	80,000.00	50,000.00
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建材机械先进制造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0,643.00	8,858.87
4	补充流动资金	62,358.00	62,358.00
合计		<b>315,467.00</b>	<b>207,861.87</b>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细内容请见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编制了《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细内容请见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就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对股东权益和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详细内容请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公司制订了《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喜特审2022T00221）。

详细内容请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建立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存储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并由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